

新密市平陌镇人民政府牛岭村 2024 年  
第二批农村公益事业重点村项目

(新密磋商采购-2025-31)

监 理 合 同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
制定
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

## 第一部分 协议书

委托人（全称）：新密市平陌镇人民政府

监理人（全称）：圣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### 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新密市平陌镇人民政府牛岭村 2024 年第二批农村公益事业重点村项目
2. 工程地点：新密市平陌镇人民政府牛岭村
3. 工程内容：道路硬化、安装太阳能路灯、修建文化广场

### 二、词语限定

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。

### 三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

1. 协议书；
2. 中标通知书（适用于招标工程）或委托书（适用于非招标工程）；
3. 投标文件（适用于招标工程）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（适用于非招标工程）；
4. 专用条件；
5. 通用条件；
6. 附录，即：

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

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、资料、设备

本合同签订后，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章。

### 四、总监理工程师

总监理工程师姓名：梁景贵，身份证号码：412325196909155135，注册号：41009877。

### 五、签约酬金

签约酬金（大写）：叁万伍仟陆佰元（小写：35600.00 元）。

付款方式：完成工程量 50%付至合同总价的 30%，完成工程量 80%付至合同总价

